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BJMEMC-ZC-2024190

合同名称：污染源监测运维项目-污染源精准溯源（2024）

甲方（接受服务方）：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乙方（服务方）：北京英视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签订日期：2024年8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各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服务方为甲方提供污染源监测运维项目-污染源精准溯源（2024）服务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方为甲方提供污染源监测运维项目-污染源精准溯源（2024）服务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具体详见附件1。

二、履行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限采取以下第②种方式：

①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 / 年 / 月 / 日止；

②自2024年11月6日起至2025年9月5日止，合同有效期10个月。

本合同期限不影响各方附随义务的遵守和履行。

三、各方权利与义务

3.1 甲方权利与义务

3.1.1 要求服务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

3.1.2 接受本项目工作成果，并享有成果的知识产权。

3.1.3 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信息资料，配合服务方完成服务工作。

3.1.4 按本合同的规定支付服务费用。

3.2 服务方权利与义务

3.2.1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并提交工作成果。

3.2.2 按时向甲方提供发票并收取服务费。

3.2.3 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规定的工作安排开展服务工作。
如果工作安排有变化，需经甲方和服务方共同认可。

3.2.4 为甲方提供____ / ____，确保本项目工作成果的落实。

3.2.5 按照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目资料的归档工作。

3.2.6 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的规定，严格保守秘密。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4.1 服务费用

4.1.1 本合同服务费用采取以下第 ① 种方式：

①服务费用为固定总价，总额为人民币壹佰柒拾肆万陆仟元整（小写¥1746000.00元）；

②服务费用为不固定总价，以____ / ____的方式和标准进行结算。

4.1.2 上述费用包括服务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再向服务方支付任何费用。

4.1.3 履约保证金。各方签署本合同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壹拾柒万肆仟陆佰元整（小写¥174600.00元）。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形式不限，但如为保函则有效期至2026年3月31日）。本项目工作全部完成且工作成果全部通过验收后，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甲方指定账户情况如下（用于收取履约保证金）：

甲方名称：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709393P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阜成支行

银行账号：01090323600120105239987

银行行号：313100000021

4.2 支付方式

4.2.1 本合同生效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0%,即人民币壹佰柒拾肆万陆仟元整(小写¥1746000.00元)。乙方指定账户及联系方式情况如下:

乙方名称：北京英视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

银行账号：11050165360000002367

银行行号：105100009022

联系人和电话：何召亮，+86-15713807786

4.2.2 工作成果全部验收合格后1个工作日内,甲方向1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即人民币1元(小写¥1元)。

4.3 甲方支付上述服务费用前,服务方应开具等额、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并送至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4 因财政支付受限等合理原因,造成支付相应顺延的,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服务方。障碍消除后,甲方应当及时恢复支付。服务方应当在顺延期间正常履行本合同,不得因此延迟、暂停、拒绝、终止义务的履行。

五、工作安排及提交成果

5.1 2025年9月5日前,乙方完成污染源精准溯源工作,

提交 具体详见附件 1。

六、验收标准及方式

6.1 验收标准：服务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规定的工作安排及期限提交成果，成果应当满足甲方和本合同的要求。

6.2 验收方式：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

6.3 验收过程中，如果甲方提出修改意见，服务方应在收到意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成果。

七、成果归属

7.1 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7.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服务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或转让本项目的工作成果。

八、违约责任

8.1 任一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8.1.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或转委托给任何第三方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2 服务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本合同第五条及特殊条款的规定提交工作成果的，构成违约，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

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1.3 服务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后仍未通过验收的，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违约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2 服务方违反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保密义务，构成违约，甲方一经发现，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行为，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当就差额部分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8.3 各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如果遇到特殊情况本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各方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各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陈述与保证

9.1 服务方应当保证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9.2 服务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使用的专有技术、知识产权、实物及提交的成果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果第三方提出异议或提起侵权索赔的，服务方应当出面并自行解决，且不得影响服务工作，给甲方造成声誉影响或经济损失的，服务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保密义务

10.1 服务方及其项目参加人员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提供的所有信息、资料及所涉成果等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服务方不得将上述信息、资料及所涉成果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10.2 上述保密义务自甲方将相关资料或信息以及所涉成果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服务方的保密义务之日起终止。

10.3 上述保密义务的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且不受合同解除、终止或无效的影响。

十一、不可抗力

11.1 由于自然灾害以及火灾、爆炸、战争、恐怖事件、大规模流行性疫病、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动、网络安全或任何其他类似的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义务时，受影响方应当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20日内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11.2 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根据所受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果影响持续超过20日的，任何一方均可以书面方式提出终止本合同。

11.3 在迟延履行本合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不能被免除责任。

十二、争议的解决

12.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特殊条款

13.1 本合同有特殊条款，涉及到的特殊条款请见附件。

十四、其他

14.1 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有内容变更的，由各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乙方：北京英视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部门负责人(签字)：陈宗

经办人(签字)：王小菊

联系人：王小菊

电话：010-68717295

日期：2024. 8. 22

联系人：何召亮

电话：+86-15713807786

日期：2024. 8. 22

附件1:

服务内容明细及对应价款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基本要求

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社会经济运行、能源消费等宏观经济数据;互联网信息点数据(POI/AOI);高值点位识别数据集;全市工地台账;实现多源数据的存储、整理,实现台账数据可查询、导出以及加工,实现问题线索数据采集、流转、闭环统计。按照甲方需求,提供提供溯源监测数据整理和快速查询服务、重点时段实时定制化报告报表服务、溯源监测结果位置查找服务等,实现北京市空气质量实时监测数据和评价结果数据快速查询,实现定制化报告数据加工、聚合和分组计算、筛选图表类型等,实现溯源监测结果位置信息快速查找。

2.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2.1 数据收集与整理服务

(1) 宏观经济数据及服务

提供统计数据查询及检索服务,涉及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不少于25个领域/行业,包含中央级、省级及其主要地市级统计年鉴和各类统计资料(普查资料、调查资料、历史统计资料汇编等)各项统计数据指标服务。提供数据更新服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实时发布的各种经济运行进度数据需及时更新,服务期内更新统计年鉴(资料)数据不低于250册。提供专业的数据挖掘和分析模型服务,结合数据特点,提供适合产品资源特点的高级分析应用,包括指标相关性分析、预测分析、科学评价和决策模型四大

类。根据甲方的需求频次更新，至少按照季度更新。

（2）互联网信息点数据（POI/AOI）及服务

根据采甲方的需求，提供北京市范围内餐饮、汽修、加油站、洗衣店、学校、医院等类型的 POI 和 AOI 数据。数据指标少需包含信息点的地址、经纬度、企业名称等信息。提供最新版本的数据，并按甲方的需求频次进行更新。

2.2 数据精细化清洗和加工服务

（1）工地台账数据清洗与加工服务

提供工地台账数据清洗服务，按甲方要求将不同来源的工地台账进行清洗、融合，构建整合一套台账，并能够按一定的规则对重复数据进行剔除合并，对不符合要求的数据进行校验并标记；提供工地台账查询服务，可通过区县、工程类别、项目名称进行查询，实现数据报表可下载，方便甲方进一步加工处理；对台账进行维护，动态更新工地台账，保留工地台账底单。

（2）高值热点数据加工服务

提供高值热点数据加工服务。数据范围包括城市、城市内各区、乡镇（街道），数据内容主要包括高值点位按甲方要求的挖掘周期进行统计与追踪，高值热点识别至少包括较周边高值点位与超阈值点位，并根据甲方要求对算法进行迭代优化。根据甲方的数据挖掘思路，配合提供数据算法。

（3）问题线索数据整理与流转服务

按甲方要求频次进行问题线索数据整理与流转服务，自动生成问题线索数据报告和报表，包括线索推送情况、反馈情况、反馈率，核查率，查

实率等。

2.3 污染精准溯源监测数据服务

(1) 溯源监测数据整理和快速查询服务

按甲方要求，整理北京市生态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生态环境领域法律法规、政策、指南标准等内容，使用检索增强生成技术结合大语言模型，实现政策法规查询、专业知识问答、现场检查技术指南查询。针对北京市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和评价结果数据，实现快速查询，包括但不限于按时间、地点、污染物类型等及时快速数据服务、历史数据查询、数据可视化展示服务。

(2) 重点时段实时定制化报告报表服务

按甲方的要求，使用优化调整后的大模型技术，提供定制化报告和图表快速生成服务，包括不限于对某个区、某个街道乡镇的数据报告报表快速生成。

(3) 溯源监测结果位置查找服务

按甲方要求，整合不限于污染源台账数据、POI 数据、问题线索数据等，形成台账库、问题线索库；提供“回头看”、“新发现”线索收集、流转、闭环数据整理服务；提供问题线索位置查找服务，支持问题线索按时间、区域筛选和快速查询与定位。

二、验收考核要求

1. 履约验收方案

(1) 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后，应在甲方指定的地点接受甲方对其工作成果进行质量评

审，双方认可该评审结果为验收结果。

(2) 履约验收程序：中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通过质量评审的，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完成验收报告编写。

(3) 履约验收的内容：验收时，乙方须提供项目总结报告一份，报告至少包括合同要求内容响应情况等。

(4) 验收标准：按照招标文件、合同内容及相关标准进行验收。

2. 验收考核成果要求

对乙方合同执行情况的绩效考核，按合同执行期限统计。

项目成果的数量和质量需通过甲方的审核确认。提交的成果应包括但不限于：

2.1 宏观经济数据及服务

(1) 我国历年出版的统计年鉴（资料）不低于 2000 种，总册数不低于 20000 册，中央级统计年鉴（资料）种数收全率需达 98% 及以上。

(2) 统计年鉴（资料）内容需涵盖了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部统计类年鉴与资料囊括统计指标不低于 1000 万个、统计数据不低于 2 亿笔。

2.2 互联网信息点数据（POI/AOI）及服务

(1) 数据内容与指标完整，数据应为最新版本。

(2) 数据应及时、格式准确，满足甲方正常使用。

2.3 工地台账数据及服务

提供工地台账 1 套，合同期内更新次数不少于 3 次。

2.4 高值热点数据及服务

按周提供高值热点快速识别结果，每周不少于2次。

2.5 问题线索数据服务

按甲方要求提供问题线索反馈率、查实率的统计结果。

2.6 溯源监测数据整理和快速查询服务

行业知识文件不少于500篇。

2.7 溯源监测结果位置查找服务

按甲方要求提供线索库数据集1套、溯源监测台账库1套。

三、费用明细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数据收集与整理服务	250000	1项	250000	无
2	数据精细化清洗和加工服务	450000	1项	450000	无
3	污染精准溯源监测数据服务	1046000	1项	1046000	无
总价(元)		小写：¥1,746,000.00 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肆万陆仟元整			

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 北京英视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谨代表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采购人)在此郑重通知, 贵单位在项目编号为 0747-2461SCCZAG97, 项目名称为“污染源监测运维项目-污染源精准溯源(2024)”的国内公开招标中的投标已确认中标。

采购内容	中标金额
污染源精准溯源	人民币壹佰柒拾肆万陆仟元整 (RMB 1,746,000.00)

请以书面方式确认贵单位收到上述通知书。

请贵单位于本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指派全权代表与采购人签订中标项目的合同, 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联系人: 华曲德吉央宗

联系电话: 010-83923519

邮箱: huaqudejiyangzong@sinochem.com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章)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院平安幸福中心 B 座 25 层 邮编: 100071